

# 中共淮北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

## 关于严肃学校第二次党代会换届选举纪律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中共淮北师范大学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将于 2019 年 3 月召开，这是我校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为确保大会顺利召开和换届工作平稳、健康、有序，根据中央纪委机关、中央组织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换届风气监督的通知》（中组发〔2016〕1 号）精神和要求，现将学校第二次党代会换届工作纪律要求如下：

1、各基层党组织、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高度重视学校“两委”换届工作，增强对严肃纪律重要性的认识，提高遵守纪律的自觉性，把严明换届纪律作为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用铁的纪律维护换届工作的严肃性。

2、各基层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全体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暂行条例》和中纪委机关、中组部在《关于加强换届风气监督的通知》提出的“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等有关规定，引导党员干部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珍惜和行使好民主权利，履行好职责义务。

3、认真贯彻中纪委机关、中组部明确提出的严肃换届纪律“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的纪律要求。在党代会期间，特别是党代表酝酿

选举及“两委委员”酝酿选举过程中，严禁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严禁通过组织、参与各种宴请、安排消费活动、打电话、发短信、发微信、当面拜访、委托或授意中间人出面说情等各种形式，拉关系、说情打招呼，为自己或他人拉票的拉票贿选行为；严禁通过传播小道消息、编造或散布谣言、诬告陷害或者诽谤他人，影响和干扰会议和选举的正常秩序；严禁以威胁、欺骗、利诱和其他非法手段，妨害代表自由行使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严禁跑风漏气，私自泄露民主推荐、考察、酝酿、讨论决定候选人等情况；严禁在干部考察中隐瞒或者歪曲事实真相，反映问题应当实事求是，具有真凭实据；严禁无故缺席或者请他人代会，请假须严格按程序报批。

4、党代会期间，学校党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和校纪委将加强对换届纪律的监督检查，对违反换届纪律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对领导干部因履行职责不力，导致本单位风气不正、纪律松弛、出现拉票贿选等非组织活动的，一律严肃进行责任追究；以“零容忍”的态度正风肃纪，坚决维护换届纪律，确保换届选举作风清气正、健康有序。

5、党代会期间，校纪委设立举报邮箱和举报电话，接受对违反换届纪律行为和现象的举报。

举报电话：3803252；举报邮箱：[jwhbsd@126.com](mailto:jwhbsd@126.com)

2019年1月15日

附：中纪委机关、中组部关于严肃换届纪律“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的规定

## **中纪委机关、中组部**

### **关于严肃换届纪律“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的规定**

1、严禁拉帮结派，对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的，一律给予纪律处分。

2、严禁拉票贿选，对在民主推荐和选举中搞拉票、助选等非组织活动的，一律排除出人选名单或者取消候选人资格，并视情节给予纪律处分，贿选的依法处理。

3、严禁买官卖官，对以谋取职务调整、晋升等为目的贿赂他人或者收受贿赂的，一律先停职或者免职，并依纪依法处理。

4、严禁跑官要官，对采取拉关系或者要挟等手段谋取职务或者职级待遇的，一律不得提拔使用。

5、严禁造假骗官，对篡改、伪造干部档案材料的，一律对相关人员给予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

6、严禁说情打招呼，对搞封官许愿或者为他人提拔重用说情打招呼的，对私自干预下级干部选拔任用的，一律记录在案，情节严重的严肃追究责任。

7、严禁违规用人，对突击提拔调整干部、超职数配备干部和违反规定程序选拔任用干部的，一律宣布无效，并视情节对相关人员给予纪律处分。

8、严禁跑风漏气，对泄露、扩散涉及换届人事安排等保密内容的，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9、严禁干扰换届，对造谣、诬告他人或者妨害他人自由行使选举权的，一律严厉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